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57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庄园牧场”)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二)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以下简称“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以下简称“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确认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下午 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 A 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 A 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A 股股东：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H 股股东：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另行发布通知；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多媒体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3、审议《关于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1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姚革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2 选举连恩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3 选举张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4 选举杨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5 选举马红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6 选举张骞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选举王海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02 选举谢忠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03 选举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7.01 选举王凤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7.02 选举王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法》和《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第 1-14 项议案需经本次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第 15-17 项议案需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 1-13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上述 14-17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第 1 项至第 17 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二)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上述议案需经本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三)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上述议案需经本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表一)：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14.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5.01	选举姚革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连恩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张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4	选举杨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5	选举马红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6	选举张骞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6.01	选举王海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谢忠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7.01	选举王凤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7.02	选举王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A 股股东

(1)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证券部

2、H 股股东

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另行发布通知。H 股股东依照公司披露在香港联交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相关文件要求登记参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A 股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1)联系人：潘業

(2)联系电话：0931-8753001

(3)传真：0931-8753001

(4)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证券部

(5)邮编：730020

2、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 A 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910”，投票简称为“庄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表二)：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5.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6.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监事(如表一提案 17.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本人/本公司持有　　股“庄园牧场”(002910)A 股股票，作为“庄园牧场”(002910)的股东，兹委托大会主席或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14.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5.01	选举姚革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连恩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张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4	选举杨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5	选举马红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6	选举张骞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6.01	选举王海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谢忠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7.01	选举王凤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7.02	选举王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说明：1、若所委任的代表并非大会主席，请划去“大会主席”字样，并在适当的空格内填上受托人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

2、对于非累计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对于累计投票提案：

(1)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4、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5、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时止。

6、本授权委托书应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或之前填妥并送达本公司。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本人/本公司持有　　股“庄园牧场”(002910)A 股股票，作为“庄园牧场”(002910)的股东，兹委托大会主席或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说明：1、若所委任的代表并非大会主席，请划去“大会主席”字样，并在适当的空格内填上受托人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时止。

4、本授权委托书应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或之前填妥并送达本公司。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参会股东登记表

本人/本单位欲登记参加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 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 / 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55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符合条件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提名王凤鸣先生、王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累计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56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符合条件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参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杜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职工代表监事杜魏女士将与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该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附件：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杜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国际人力资源管理协会认证注册国际人力资源师，2012 年 9 月获得清华大学人力资源创新实践高级研修班证书。自 2002 年开始，先后在兰州大学高教部、甘肃昊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8 年 3 月开始在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薪酬福利主管，现任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杜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杜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54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符合条件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姚革显先生、连恩中先生、张宇先生、杨毅先生、马红富先生、张骞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海鹏先生、谢忠奎先生、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其中王海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孙健先生于 2012 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二十三期独立董事培训取得独立董事资格。王海鹏先生、谢忠奎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的规定，其本人已向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附件：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姚革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任科员，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证券部副部长、资本运营部副部长、企管部部长，现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

姚革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姚革显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2、连恩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生，2000 年毕业于甘肃农业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历任甘肃天润薯业人力资源部部长，甘肃大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访办主任兼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组织部、信访办副调研员，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现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连恩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连恩中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3、张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人力资源管理)。历任甘肃幸福快车旅行社计调部经理、副总经理，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职员、主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副主任科员，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一级主办，现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

张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4、杨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生，本科学历。2011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会计、2019 年 4 月至今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秘书。杨毅先生被甘肃省政府国资委评为“2011 年财务快报先进个人”、“2012 年财务快报先进个人”，被甘肃省财政厅评为“甘肃省 2016 年度会计工作业绩突出个人”。

杨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5、马红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生，清华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1984 年至 1986 年在甘肃省民勤县昌宁小学担任民办教师；1988 年至 1999 年在甘肃省民勤县宏昌农贸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0 年 4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0 年 3 月 9 日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马红富先生现兼任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委员、兰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及甘肃奶业协会会长、甘肃省食品工业协会副会长。1994 年 8 月，被共青团中央、国家科委评为“全国农村青年星火带头人”；2002 年 10 月，获甘肃省政府授予的“优秀企业家”称号；2004 年 8 月，获“兰州市劳动模范”称号；2017 年 6 月获甘肃省委宣传部等八部门评选的“陇商新锐人物”称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红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197,400 股，通过控制公司法人股东甘肃福牛投资有限公司而支配的公司股份 15,000,000 股，马红富先生通过直接持有和控制甘肃福牛投资有限公司而实际支配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47,197,4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20.20%，除此以外，马红富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马红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6、张骞予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ACA)。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张骞予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8,000 股，为股权激励限售股，除此以外，张骞予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骞予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